

证券代码：002329

证券简称：皇氏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 - 033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产业投资发展基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产业投资发展基金的基本情况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西藏皇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皇氏”）、全资子公司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完美在线”）与广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引导基金公司”）、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小村资本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签署基金合伙协议，共同投资设立广西皇氏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皇氏产业投资基金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登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发展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0）。

二、产业投资发展基金注销的情况

皇氏产业投资基金自设立以来，未开展任何项目投资，公司亦未实缴出资。为降低投资风险及管理成本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根据基金合伙协议的约定并结合产业基金实际运营情况，经各合伙人协商一致，决定注销该产业投资基金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—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《登记通知书》（（中马审）登字[2026]第 12636 号），准予皇氏产业投资基金注销登记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皇氏产业投资基金注销登记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，该基金已依

法完成注销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次注销产业投资发展基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注销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一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《登记通知书》（（中马审）登字[2026]第 12636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